

证券代码：300394

证券简称：天孚通信

公告编号：2026-042

##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根据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分配基准为 2026 年半年度。

2、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6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04,285,104.14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931,287,748.83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30,102,508.06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2,430,102,508.06 元。

3、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结合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盈利水平、整体财务状况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以目前总股本 1,090,825,09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545,412,546.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新增

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或归属、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而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4、2026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545,412,546.50 元，占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5.29%。

###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拟定的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2028 年）》等规定，符合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第五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